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临 2007-015号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十一次董事会于2007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4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李新海先生行使董事长职权》议案;

由于原公司董事长李兵先生工作变动,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在新的董事长产生之前,由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新海先生行使董事长职责。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表决通过《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11月12日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监字[2007]28号)的文件精神,以及新疆监管局《关于新农开发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新疆证监局函[2007]97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整改建议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详细分析,并结合2007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的《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中的整改计划和措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整改方案,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1、2007年5月11日,公司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动公司治理自查和整改工作。

2、2007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三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农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并于2007年7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

3、2007年10月9日—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以下简称“新疆监管局”)在对公司巡检的同时对公司治理及自查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新农开发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

二、公司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关于完善内部管理体系方面

整改措施:公司将紧紧围绕总体经营目标,本着从实际出发,求真务实的原则,针对企业战略、规划、产品研发、投融资、市场运营、财务、内部审计、法律事务、人力资源、采购、加工制造、销售、物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各项业务管理及业务流程,通过梳理各项规章制度、程序和措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规定建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整改时间: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和加强,计划在年内聘请中介机构建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整改责任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新海

2、关于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方面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均以独立董事为主,公司独立董事来自咨询、财务、宏观经济三个行业,公司将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定期针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战略规划、内部控制体系以及薪酬与考核体系等方面的课题进行研究,提出建议,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提升公司价值,为加强公司治理做出贡献。

整改时间:每年每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一个课题进行研究

整改责任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新海

3、关于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修订

整改措施: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完成对上述两个制度的建立和修订,并严格执行,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性,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已整改落实。

4、公司需进一步提高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控股子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知识的培训,提高各控股子公司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证券投资部加强下属企业规范运作的检查、指导工作。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整改责任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新海

5、关于公司进一步加强下属分公司有效控制力方面

整改措施:首先要和兵团、农一师加强协作,探索在兵团这种党政军企合一的体制下,如何有效实现公司的控制力;其次,强化对农场财务、人事的管理,将财权、人权集中到公司本部;第三,进一步加强下属三个农场管理人员关于“公司法治理”方面相关知识的培训,提高三个农场管理人员规范管理运作的意识。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整改责任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新海

6、关于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面

整改措施:公司在继续通过电话咨询、公司网站投资者专栏栏目、接待投资者来访、网上路演、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的同时,不断深入研究全流程时资本市场中优秀企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维持与投资者良好的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晏正君及证券投资部人员

7、关于相关人员加强学习方面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学习培训,加强对新修订各项法规文件的学习与掌握,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及工作能力。同时采取聘请专家来讲授或者内训的方式,定期开展对公司下属企业领导班及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员的专业知识及工作能力的培训,提高其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的规范运作水平。

整改时间:每半年进行一次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晏正君

三、新疆监管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规范运作方面

问题1: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不够规范。

整改措施:根据新疆监管局提出的整改建议,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会议程序,完善会议记录,对本次检查中提出的问题,将要求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进行整改,并要求相关人员在做股东大会记录时及时记录参会股东人数、持股比例情况,参会高管人员姓名、记票人及监票人姓名等等。同时,相关工作人员将把股东大会资料进行重新整理,按标准的档案管理方式进行归档,便于保存和检索,避免此问题再次发生。

问题2:委托其他同事出席董事会的授权委托书不够规范,未按规定作出明确授权;应出席董事会的监事仍然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

整改措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时,未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监事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确实存在不符合规范的问题。针对此类问题公司要求相关工作人

员在今后工作中予以充分重视,未能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或者监事在委托书中应写明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题,要求需授权人员在委托书上写明委托人、受托人及授权范围等。同时要求相关工作人员制定出统一的授权委托书格式样本,在今后的工作更加严谨,减少工作中的漏洞。

监事会成员要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亲自出席监事会,不得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同时支持董事会提高决策能力和治理绩效,推动公司健康、稳定、持续的发展。

问题3:董事会会议通知多次没有按照规定时间发出,并且会议资料中存在个别董事表决票未记载任何表决意见的情形。

整改措施:针对此次提出的董事会会议通知及表决意见中存在的问题,董事会办公室已对会议记录进行了检查,对所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修正。并要求公司董事和相关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在董事会会议流程上把工作做实做细,以使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杜绝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问题4: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未根据各自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整改措施:我已经对各专门委员会人员进行有关意见的传达,要求各委员会委员要根据各自的职责权限对董事会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在今后的工作中按《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规积极参与公司薪酬、战略审计、投资等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帮助董事会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正确性,加强董事会的领导与监督职能,提高董事会议事质量和效率,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问题5:个别议案存在实施后审议的情形,2006年年度审计时,公司变更了会计师事务所,并由变更后的事务所实施了审计,而相应的议案直至2006年5月25日股东大会召开后才予以审议。

整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重大事项审议制度和议事程序,认真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并进一步明确责任,杜绝实施后审议情况的再次发生。

问题6:公司在关联股东费未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的情况。

整改措施:本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按照公司与农一师所签订的关联服务费协议的有关规定,保证此类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合法,从而在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同时,促进当地公益事业的发展。

问题7:公司需加强阿拉尔农场、南口农场、幸福城农场在人事、财务以及经营等方面的有效控制力。

整改措施:公司所属的三个农场地处偏远的农村地区,造成公司不仅需要管理生产经营,也需要管理上万名职工及其家庭生活问题,在事实上形成了一定的社会职能。这部分职能的行使必须依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农一师。同时,按照组织程序,对于农场负责人的任免,公司需征得农一师的认可。由于以上原因,农场不仅要服从公司,也需要听从农一师,这种双重领导的格局使农场无法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从而影响了公司的控制力。

根据公司上报的整改计划,针对上述情况,公司首先要和兵团、农一师加强协商,探索在兵团这种党政军企合一的体制下,如何有效实现公司的控制力;其次,强化对农场财务、人事的管理,将财权、人权集中到公司本部;第三,进一步加强下属三个农场管理人员关于“公司法治理”方面相关知识的培训,提高三个农场管理人员规范管理运作的意识。在分公司产供销体系建设方面,公司要努力降低关联交易在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比例,降低对实际控制人及相关关联单位的依赖程度,同时努力提高日常管理交易合同的具体实施情况尤其是合同审批和市场价格以及成本加成价格的确定方式和程序确定过程,并向公司董事会报备,增强董事会审议以及股东大会决策的科学性。

(二)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方面

问题1:公司相关担保内控制度尚未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进行及时修订;有关关联交易、风险防范、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的机制和制度也未建立完善。

整改措施:公司将尽快梳理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要求对担保、关联交易、风险防范等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并在日后工作中严格执行。根据上报的公司整改计划的相关内容,公司下发了《关于规范及清理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通知》,要求公司

各下属企业委派财务人员加强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审查,禁止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每月上报与大股东及附属企业之间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占用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以保证不发生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整改时间:在2008年3月前完成

整改责任人:公司总经理 李新海

问题2:公司财务管理准则尚未按新会计准则修订;财务总监未能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就相关事项与公司负责人连审连签。

整改措施:公司将按照新会计准则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并建立《付款审批权限制度》,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质量,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同时严格按照公司有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财务总监的工作责任和相关工作。

整改时间:在2008年3月前完成

整改责任人:公司总经理 李新海

问题3: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相关工作条件中的规定与公司章程中的规定冲突。

整改时间:在2008年3月前完成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晏正君

问题4:公司对子公司幸福城农场的印章使用登记册对印章使用过程中领导批准情况均没有进行登记。

整改措施:公司制定有关印章管理制度,并以文件形式下发各单位统一执行。

(三)资产完整性方面

问题:公司车牌号为“新 N50813”的小型普通客运车的登记车主仍为阿拉尔市人民政府,尚未办理相关产权过户手续。

整改措施:公司将尽快办理相关车辆的过户手续,保证公司的资产完整性。

整改时间:在2007年12月前完成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晏正君及证券投资部人员

(四)信息披露方面

问题:公司曾多次出现定期报告“打补丁”情形。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补充规定有关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等内容,并严格执行,同时增强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责任心,加强系统性管理,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准确性,杜绝出现“打补丁”现象发生。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对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及整改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于2007年10月29日下发了《关于新农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公司改善治理状况提出了监管建议:“公司应当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会(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以更规范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意见同时指出本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人员需加强上市规则等专业知识学习,认真及时正确和完整地实现公司的信息披露。

整改措施: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人员对《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制度的专题学习,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将以中国证监会组织开展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继续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改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以更规范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11月12日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 2007-010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 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7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5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15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推荐毛剑宏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沈志云董事长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提名毛剑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毛剑宏先生简历:毛剑宏,男,1964年出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浙江省电力建设总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二、《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3日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 2007-011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于2007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5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推荐施纪文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杨剑雄监事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提名施纪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施纪文先生简历:施纪文,男,1966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工程师,曾任北仑发电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工程师,北仑发电有限公司脱硝项目部副主任、主任,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

二、《关于黄华芬女士当选职工监事的通报》

王仕富职工监事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经职工民主选举,黄华芬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黄华芬女士简历:黄华芬,女,1960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台州发电厂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曾任台州发电厂纪委副书记,监察部主任。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11月13日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 2007-012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07年11月28日召开,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2007年11月28日上午9:30

(二)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5楼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推荐毛剑宏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推荐施纪文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截至2007年11月22日下午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B股最后交易日为2007年11月19日);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和地点:2007年11月28日上午9:00—9:30在会议现场接受登记。

(六)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13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赞成投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1-3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 (可以/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 2007-013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公司于近日接浙江省物价局浙价商[2007]277号《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落实国家发改委降低我省统调小火电机组上网电价等事项的通知》,现将该通知的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通知的有关内容

为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促进电力行业节能降耗和减少污染物排放,《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陕西、甘肃等地区统调小火电机组上网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2465号)决定降低统调小火电机组上网电价。按照要求,公司台州发电厂1—5#机组上网电价分三年降至省统调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水平。具体如下:

(一)自2007年9月1日起,台州发电厂1—5#机组上网电价调整为0.4299元/千瓦时(含税,下同),即台州发电厂综合上网电价为0.4344元/千瓦时;

(二)自2008年1月1日起,台州发电厂1—5#机组上网电价调整为0.4214元/千瓦时,即台州发电厂综合上网电价调整为0.4306元/千瓦时;

(三)自2009年1月1日起,台州发电厂1—5#机组上网电价调整为0.4045元/千瓦时,即台州发电厂综合上网电价调整为0.4227元/千瓦时。

按照原电价发电2007年发电预算指标测算,2007年电价调整预计将减少公司营业收入约1000万元。

二、后续安排及措施

根据《国务院批准发展改革委、能源部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7]2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小火电机组上网电价促进小火电机组关停工作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703号),国家鼓励各地区和企业关停小机组,集中建设大机组,实施“上大压小”;同时鼓励提前关停或按期关停的小火电机组,在保证机组关停的前提下,按不高于降价前的上网电价向大机组转让发电量指标,已转让电量指标和再投资的小火电机组不降价。

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制定具体的措施和方案。待方案落实后,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江苏琼花 公告编号:临 2007-040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07年11月9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11月1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应亲自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公司1名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于青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审核,待审核通过后予以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刊登于www.cninfo.com.cn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详细内容见刊登于www.cninfo.com.cn的《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08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预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公告

2007年第11号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6年5月24日,根据《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7年11月12日对本基金自2007年10月11日至2007年11月12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7年11月12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自2007年10月11日至2007年11月12日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结转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Σ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精确到0.01元,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7年11月12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7年11月12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11月14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11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年11月14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07-007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网下配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91号文核准,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800万股,其中网下询价对象发行196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每股12.5元。配售发行结果已刊登在2007年8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于本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即2007年8月16日起锁定三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届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07年11月16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本次网下询价对象配售发行的1960万股股票上市后,本公司股本结

构如下:

	单位:股		
	变更前	本次变动	变更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2,600,000	-19,600,000	293,000,000
1.国有持股	4,688,332	-	4,688,332
2.国有法人持股	172,190,698	-	172,190,698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6,120,950	-	116,120,950
4.网下配售股	-	-19,600,000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8,400,000	+19,600,000	98,000,000
三、股份总额	391,000,000	-	391,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一致,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决定自2007年11月12日起,对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稳健,基金代码:2F5010)、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小盘,基金代码:2F5011)、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盛安心,基金代码:2F5031)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

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费率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以上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模式),享受申购手续费率优惠,即: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全国营业网点
华泰证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lhazq.com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http://www.gjta-allianz.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华泰证券各网点咨询以及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优惠申购业务。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13日